

证券代码：836027

证券简称：金晟环保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公司因内部管理分工调整需要，原兼任财务负责人张猛因分工调整，公司总经理张平提议聘任马秋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任命马秋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2027 年 5 月 19 日，自 2025 年 1 月 10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公司因内部管理分工调整需要，原兼任财务负责人张猛因分工调整，聘任马秋芬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马秋芬，性别：女，1974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8年9月至2001年10月，任仙居晟捷工艺有限公司主办会计；2001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浙江省仙居县仙回橡塑有限公司主办会计；2011年9月至2024年9月任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，其间于2015年12月至2024年10月担任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。2024年11月就职于本公司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不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具备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原兼任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张猛，因管理分工调整；新任职财务负责人马秋芬为新晋升人员。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造成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会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根据本次提名的候选人的个人履历、工作经历及工作表现，我们认为：本次提名的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的规定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》

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0 日